

初心如磐

□薛峻青

深秋微凉。带着无限虔诚,我走进驸马巷7号。金红蜿蜒的爬山虎,默默倾诉着总理的丹心与坚韧;苍劲遒然的百年榆树,一如总理伟岸挺拔的身姿;观音柳映衬在蓝天,仿若总理花白的发丝。一切,都让人敬仰,让人感怀。

穿行于总理故居,我在堂前屋后驻足,让思绪穿越。耳畔传来“为中华之崛起”的铿锵之语;眼前浮现出少年登高望远、勇于抗争的坚毅目光;脑中影印出新潮涌动、大鹏展翅的振奋画面。抚过堂前的一枝一叶,看那简朴的一桌一椅,谁曾想,从这里走出的,会是震撼全国、影响世界的一代伟人!但似乎这又是必然,因为这里的一草一木都在诉说,伟人之所以成为伟人,是他自小可见的求知若渴与始终不变的鸿鹄之志。

堂前水井旧时光,墙边翠竹

玉兰一瓣

我的供销社那帮弟兄们

□孙同林

我出生的时间几乎跟供销社的诞生同时,我有机会见证供销社的成长、发展、壮大,也感受到改革岁月供销社的阵痛。

我上小学时,天天从大队办公室门前经过,供销社的一个代销点就设在大队部的房子里,那是我最早接触到的供销社。

代销点人家的孩子多,女孩一溜儿都叫琴,大琴、二琴、三琴、细琴,男孩都叫生,和生、平生、友生。代销点女主人四十多岁年纪,皮肤很白,体态丰润饱满,穿的衣服也好看,颇令附近的农人们羡慕,前来买东西的人都愿意多看她几眼。大琴二琴已十几岁光景,她俩经常在门前路上打羽毛球,跳起来接球的时候,衣服下摆会飞起来,最是惹人注目。代销点里有一部电话机,是大队部的产物,因为大队部不常有人,所以就装在代销店里,如果谁家有电话打进来,女主人会跑到离人家不太远的地方呼喊这家人的名字,声音拖得长长的,附近的很多人都能听到。平生的年纪跟我差不多,他在家里属于不待见的人,就愿意跟我们玩。我也乐意跟他接近,因为他家的三琴比我们差不了几岁,跟平生玩,就有机会跟三琴说话。三琴跟她妈妈一样,皮肤白白的,眉梢上有颗痣,我一直觉得很好看。我长大后,代销点换了人,便不再知道几个琴女的去向,平生我还是知道的,后来他在一家食品站当了站长,便跟我就少了交往。

高中跟我同坐的康同学,因为父亲在供销社当什么经理,便顺利成章进了供销社。计划经济年代,商品缺乏,什么东西都凭票供应。康同学虽然不直接负责经管这些票证,但他人头熟,又有父亲,事情就好办。看到他身上穿的是的确良衣服,骑的是新永久牌自行车,有一种时代骄子的感觉,很让人们眼红。

康同学在供销社门市部一段时间以后,转入棉花收购站当棉检员。棉检员是个很吃香的岗位,全镇的棉农几乎都认识他们。我虽然在单位工作,家里每年还是要种几亩地的棉花,因此,每年的秋天都要到收花站向棉检员们点头哈腰几回。我一直觉得康同学为人正派,不像其他棉检员,他决不会因为是老熟人或者老同学就对我实行倾斜。我在他

清韵扬;而今山河已无恙,庭中海棠犹自香。时空跨越,总理的精神依然激励着新时代的中华儿女。佩戴着党徽,我从一封封家书的字里行间,从“十条家规”的简单表述里,品味总理的家风家教及其传承;在过好“五关”、七条“修养要则”的严格自律中,感悟总理鞠躬尽瘁、死而后已的为党为民情怀,感悟他求真务实、脚踏实地的实干精神,感悟他廉洁奉公、无私无我的奉献品质。脑中闪现的是一幕幕催人泪下的画面,心中涌动的是一次次油然而生的感动。

昔人虽去,魂洒天下;伟人风范,浩气长存。今日之中国,正阔步走向世界舞台的中央,“中华之崛起”正逐步成为举世瞩目的现实。这,是一代代中华儿女对革命先辈们的告慰,也是新时代中华儿女迈向未来的起点。

初心如磐,使命在肩。带着秋的收获,我们一路向前……



天山脚下

陈顺源

送货的故事

□杨谔

那一年暑假,厂里接了一批启东市教育局教研室委印的活,要求在开学前指定的几天内分送到全市各相关文教单位。厂子创办之初,为了拉生意,我曾走遍全市各地,简直要把启东地图刻在脑子里,因此这回送货的事就很自然地落到了我这个“打工老板”身上。

当时厂里用来送货的是一辆长安小面包,没有空调。暑假的最后几天,正是大热,有一天送货至某初级中学,学校办公室大门紧闭,无人应答。正张望间,忽听有人喊我名字,循声望去,是我在永和中学任教时的同事姚老师。我说明来意,姚说这里的收货人是总务主任。一会儿,他把总务主任喊了过来。

总务主任是个中年男人,脸孔虚胖,他冷冷地说:“现在是暑假,我们不上班,没人接收。”“唉,你们多舒服!不上班,工资还照发吗?”“那当然!”总务主任虚胖的脸上浮出一层很受用的表情。姚老师望着他,欲言又止。“既然拿人工资,就该给人干活。收货!”我厉声呵斥

道。得意一下子变为尴尬,总务主任虚胖的脸抽搐了几下,掏出了那串身带着的象征着权力的钥匙。

还是为了送那批货。有一天我到了另外一个乡,找到了单子上负责收货的某校长。某校长与我其实并不陌生,但那天他似乎并不认识我,指挥我把东西搬到了南楼的三楼,我正要告辞,他说还是放到北楼吧。我把货物全部搬到了楼下,准备用车拉至北楼。“还是放一部分在南楼吧。”他一时拿不定主意。我一边用衣襟擦汗,一边喘着粗气说:“到底怎么放?”我的话似乎触犯了他:“你什么态度?我让你怎么搬你就得怎么搬!”“我不是人?这么热的天,让你乱折腾!”有人听到了我们的争执,赶紧走了过来……

还有一次,我们厂设在南通的办事处傍晚时接到一单活,要求当晚完成并送至校长室,因为学校第二天一早的大型活动要用。天黑后开始下雨,晚上十点半,我送货至该校,可大门紧闭,好不容易敲开了传达室的门,向值班保安说明了缘

心窗片羽

芬芳一叶

永远的魅力

□刘伯毅

最早读《红楼梦》,是在我13岁那年的暑假。那是20世纪70年代,用了一个星期,连翻带跳,竟把那四本一套全读完了。我到处寻找书中的故事,但看到的大多是吃饭睡觉,品茶说药,这些人过着衣食无忧的生活,还动不动地哭,这使我很难理解,那时说《红楼梦》是“封资修”的毒草,看来我不仅没有中毒,初读《红楼梦》还大为失望。其中失望之极要数那个贾宝玉,虽说那时还没有“寻找男子汉”这一说,但贾宝玉实在不像个男儿,因为他时常流泪。

上了大学,人学得斯文了,诗词曲赋那种古典境界,让我竟生了莫名其妙的亲和力,文人士大夫以及

名媛才女之间的风流娴雅、低回流连又使我把注意力投向了《红楼梦》,无奈自身文化底蕴不够,还是有点厌烦那豪华的排场,精致的菜肴以及一帖又一帖的中医药方。到了电视剧《红楼梦》播出时,为了弄懂剧中情节,我又一次翻看《红楼梦》,这才意外地发现它的天地是如此之大,惊讶于曹雪芹那百科全书式的博大和精微,意识到自己对社会对文化的了解、对世情的圆熟,还远远不如“大观园”里一个没有文化的丫鬟。从此,我就迷上了《红楼梦》,常常读上一两回,想上小半天。

《红楼梦》一书的书名很值得咀

嚼。红楼是闺房,是无性的清净圣洁所在,是天真无邪的红颜少女活动的场所。“楼”与平地相对,先民时少女本来是在原野平地自由自在的嬉戏,以后进了房,进了房还怕不安全,就上了楼,平地只留下了男性可以活动,但好像女性越住越高,命运反而越来越差,完全成了男性的附属,女性心中是喜是悲,唯有自知,男权并不重视。“楼”已与外界隔离,命运和身体一样禁不起风雨,但少女向往和梦却是层出不穷。这个梦,是住在红楼里一个个少女破碎的梦,还是贾宝玉一心爱女儿想进入红楼而做的梦,或者还是其他什么梦?我有点弄不清。

“君子之泽,五世而斩”。第一代创业,第二代守成,第三代渐渐不行,第四代腐朽没落,到第五代就“扫地出门”。这是封建社会大家庭的普遍发展规律,贾府也没有逃出这个循环,虽然在京城拥有半条街,但到了第三代,家里的男人们开始不行了。贾敬跑到庙里当和尚,整天敲木鱼念经书。贾赦是个老淫棍,胡子花白了都不放过母亲身边的丫鬟。贾政则是个伪君子,道貌岸然,庸碌无能。表面繁华鼎盛的荣国府和宁国府,竟找不出一根顶梁柱,到了贾宝玉这一代以及后一代,情况就更糟糕了。

由。对方摇着头道:“晚上不允许校车进校,这是规定。”我央求说:“这么大的雨,东西又这么多,不让我把车开进去我怎么办?要不你帮忙收一下,我打电话给联系的老师,反正材料明天早上用。”“不行!”

我回到车里,打负责联系这笔业务的老师留的电话,不接。又打校长室的电话,没人接。雨越下越大,我不停地打电话,一直没人接。后来,我把车移至传达室附近,先把东西悄悄地搬到了传达室门口,然后敲门……

保安骂骂咧咧地打开了传达室的门,我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把东西“呼呼呼”地扔了进去,然后快速钻进汽车,抛下这样一句话:“有本事你把东西扔出来。”

刚回到家,妻子就问我:“是不是跟人吵架了?”“你怎么知道的?”“人家保安马上向校长告了状,和我们联系的那位老师刚才来了电话,说你的态度十分恶劣。”都是些什么人呀?现在的“反应”好快!我刚才打电话他们为什么就不接呢?

